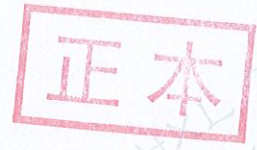




161212050437

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XLBG20-0839

检测内容: 地下水

委托单位: 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

报告时间: 2020年09月14日



安徽新力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



## 测试结果

样品名称	地下水	样品规格	/
委托单位	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	受检单位	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
取样时间	2020.09.06	取样地点	地下水监测井
客户联系人	朱工	联系电话	13955967703
测试日期	2020.09.06-2020.09.10	测试环境	符合标准
样品状态	澄清液体		
测试项目	见《测试项目方法仪器一览表》		
检测方法	见《测试项目方法仪器一览表》		
所用主要仪器	见《测试项目方法仪器一览表》		
备注	按委托单位要求，附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（GB/T 14848-2017）表 1 中地下水质量常规指标及限值的 III 类指标以作参考。		
	编制	赵路路	<i>赵路路</i>
	审核	胡青松	<i>胡青松</i>
	批准	黄涛	<i>黄涛</i>
	签发日期	2020.09.14	



测试结果				
检测项目	单位	地下水 1 号井 (XL20-3576)	地下水 2 号井 (XL20-3577)	限值
pH	无量纲	7.15	7.10	6.5 ~ 8.5
化学需氧量	mg/L	8	7	--
氨氮	mg/L	0.042	0.028	≤0.50
高锰酸盐指数	mg/L	1.54	1.04	≤3.0
汞	mg/L	<0.00004	<0.00004	≤0.001
铅	mg/L	<0.01	<0.01	≤0.01
砷	mg/L	<0.0003	<0.0003	≤0.01
镉	mg/L	<0.005	<0.005	≤0.005
六价铬	mg/L	<0.004	<0.004	≤0.05
硝酸盐	mg/L	1.01	0.763	≤20.0
亚硝酸盐	mg/L	0.283	0.281	≤1.00
<p>测试结果中, 硝酸盐 (以 <math>\text{NO}_3^-</math> 计) 和亚硝酸盐 (以 <math>\text{NO}_2^-</math> 计) 的结果, 换算为硝酸盐 (以 N 计) 和亚硝酸盐 (以 N 计) 的结果如下:</p> <p>1, 地下水 1 号井 (XL20-3576): 硝酸盐 (以 <math>\text{NO}_3^-</math> 计) 1.01mg/L 换算为 (以 N 计) 0.228mg/L, 亚硝酸盐 (以 <math>\text{NO}_2^-</math> 计) 0.283mg/L 换算为 (以 N 计) 0.086mg/L。</p> <p>2, 地下水 2 号井 (XL20-3577): 硝酸盐 (以 <math>\text{NO}_3^-</math> 计) 0.763mg/L 换算为 (以 N 计) 0.172mg/L, 亚硝酸盐 (以 <math>\text{NO}_2^-</math> 计) 0.281mg/L 换算为 (以 N 计) 0.086mg/L。</p> <p>换算公式为:</p> $\text{硝酸盐 } C_{(\text{以N计})} = \frac{14}{62} \times C_{(\text{以NO}_3^- \text{计})}$ $\text{亚硝酸盐 } C_{(\text{以N计})} = \frac{14}{46} \times C_{(\text{以NO}_2^- \text{计})}$				

测试项目方法仪器一览表

测试项目	方法标准	检出限	单位	仪器设备
pH	pH 便携式 pH 计法 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 (第四版)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(2002)	/	无量纲	DZB-712 便携式多 参数分析仪 (AHXL-JC-097)
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	mg/L	滴定管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	mg/L	TU-1810PC 型紫外 可见分光光度计 (AHXL-JC-018)
高锰酸盐指数	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/T 11892-1989	0.5	mg/L	滴定管
汞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 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	0.00004	mg/L	AFS-8220 原子荧 光光谱仪 (AHXL-JC-011)
铅	水质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 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7475-1987	0.01	mg/L	TAS-990 原子吸收 光谱仪 (AHXL-JC-010)
砷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 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	0.0003	mg/L	AFS-8220 原子荧 光光谱仪 (AHXL-JC-011)
镉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 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0.005	mg/L	ICP-5000 电感耦合 等离子体发射光谱 仪(AHXL-JC-077)
六价铬	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 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7467-1987	0.004	mg/L	TU-1810PC 型紫外 可见分光光度计 (AHXL-JC-018)
硝酸盐	水质 无机阴离子(F <sup>-</sup> 、Cl <sup>-</sup> 、 NO <sub>2</sub> <sup>-</sup> 、Br <sup>-</sup> 、NO <sub>3</sub> <sup>-</sup> 、PO <sub>4</sub> <sup>3-</sup> 、SO <sub>3</sub> <sup>2-</sup> 、 SO <sub>4</sub> <sup>2-</sup> )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-2016	0.016	mg/L	CIC-100 离子色谱 仪(AHXL-JC-012)
亚硝酸盐	水质 无机阴离子(F <sup>-</sup> 、Cl <sup>-</sup> 、 NO <sub>2</sub> <sup>-</sup> 、Br <sup>-</sup> 、NO <sub>3</sub> <sup>-</sup> 、PO <sub>4</sub> <sup>3-</sup> 、SO <sub>3</sub> <sup>2-</sup> 、 SO <sub>4</sub> <sup>2-</sup> )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-2016	0.016	mg/L	CIC-100 离子色谱 仪(AHXL-JC-012)

以下空白

## 检测报告说明

- 一、本次检测报告提供的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样品负责。
- 二、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实际状况。
- 三、本检测报告书涂改无效，无本单位检测章及检验、审核、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- 四、未经本公司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报告内容，不得做广告宣传。
- 五、本公司制定并执行《保密和保护所有权程序》对客户的技术、资料、数据以及其他商业机密严格保密，决不利用客户的技术和资料从事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，以维护客户的合法权益。
- 六、委托检测单位对本报告所提供的检测数据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- 七、除非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失效期均不再做留样。
- 八、除非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
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明珠大道 198 号星梦园企业公馆 E-12

电话：0551-66026089 18856967668

邮箱：hqs@ahxldy.com

网址：<http://www.ahxljc.com>